《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修编和《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资料

承德南邻京津、北椅辽蒙，地处燕山腹地,是内蒙古高原与华北平原的过渡地区，在《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中被列入“京津冀北部水源涵养重要区”、“辽河源水源涵养重要区”，是京津冀水源涵养功能区和重要生态支撑区，肩负着为京津涵水源、构筑首都生态屏障的重要使命和政治任务，区域水污染防治工作尤为重要。

2015年4月2日，国务院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防治措施及达标时限，全面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力度。为推进《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国家“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重大项目实施，环境保护部、财政部联合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项目储备库的建设。并下发《关于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环规财[2016]17号）。随后河北省环境保护厅、河北省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印发河北省污染防治项目储备库建设方案的通知》（冀环规[2016]63号）。通知要求各市提前谋划项目，编制总体实施方案，及时申报水十条项目库。

为了有效争取中央储备库项目专项资金支持和技术支撑，我市2016年编制了《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初步建成了承德市水污染防治项目储备库，2017年对其进行修编，并通过国家环境保护局（原）审查，连续两年获得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资金下达后，根据要求我市编制了《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6年度实施方案》、《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7年度实施方案》对水污染防治重点任务落实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

2018年我市按照国家和省环保部门要求，市环保局委托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对《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进行调整和更新，并完成《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的编制。项目资金共28万元，来源于承德市2018年度财政预算拨款。

（二）项目资金分配

项目主要包括《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修编、《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两部分内容，共同采购，确定项目编制单位为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完成时限为2018年底。

（三）项目政策依据

1.环境保护部、财政部《关于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环规财[2016]17号）。

2.河北省省环境保护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污染防治项目储备库建设方案的通知》（冀环规[2016]63号）。

3.环境保护部《关于开展2018年度水污染防治中央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环办规财函[2017]1910号）

4.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水污染防治中央储备库项目动态调整更新工作的紧急通知》（冀环规函[2017]1294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产出为《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修编后文本和《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年度方案》）文本。《方案》完成修编后报市政府批准实施，并通过国家环境保护局（原）审查，获得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根据《关于印发<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2018年-2020年承德市国省考断面,水质达到和优于Ⅲ类比例为100%。《方案》通过对我市水环境问题诊断结合绩效目标，设定技术路线及整治措施，提出年申报中央储备库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见下表1。

表1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本指标 | 具体指标 | 项目分值 |
| 1 | 目标设定情况  （30分） | 依据的充分性 | 5 |
| 目标的明确度及分解情况 | 5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10 |
| 水污染防治方案任务完成情况 | 10 |
| 2 | 项目完成情况（10分） | 完成文本编制 | 2 |
| 政府批准实施 | 3 |
| 获得中央水专项资金 | 5 |
| 3 | 预算与项目相关性（5分） | 是否符合预算用途 | 5 |
| 4 | 资金到位率（5分） | 资金到位率 | 5 |
| 5 | 资金支出进度（5分） | 资金支出进度 | 5 |
| 6 | 资金使用规范性（15分） | 资金支出手续是否完整； | 5 |
|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10 |
| 7 | 项目结果绩效分析（30分） | 效益情况 | 20 |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 |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促进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18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财预〔2019〕32号）要求，市生态环境局组成项目绩效工作组，对财政预算安排的《方案》及《年度方案》编制及实施绩效进行评价。工作组分赴与项目相关的县（市、区）落实情况核查，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采取综合打分的方式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进行了总体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总体实施情况

《方案》承担单位于2018年1月10日完成了文本初稿，1月19日经市政府批准，2018年8月完成《年度方案》的编制，由相关县区政府组织推进实施。

截至2018年12月底，《方案》和《年度方案》项目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并支付给承担单位。

（二）项目管理绩效情况分析

2018年度监测数据显示：我市国省考断面达标个数为18个，达标率为94.7%，较2017年提升5.3%。

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并结合评审专家意见和年度水质监测结果，《方案》和《年度方案》项目管理绩效自评打分情况见表2。

表2 项目自评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本指标 | 具体指标 | 项目分值 | 自评得分 |
| 1 | 目标设定情况  （30分） | 依据的充分性 | 5 | 5 |
| 目标的明确度及分解情况 | 5 | 5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10 | 9 |
| 水污染防治方案任务完成情况 | 10 | 7 |
| 2 | 项目完成情况  （10分） | 完成文本编制 | 2 | 2 |
| 政府批准实施 | 3 | 3 |
| 获得中央水专项资金 | 5 | 5 |
| 3 | 预算与项目相关性（5分） | 是否符合预算用途 | 5 | 5 |
| 4 | 资金到位率（5分） | 资金到位率 | 5 | 5 |
| 5 | 资金支出进度  （5分） | 资金支出进度 | 5 | 5 |
| 6 | 资金使用规范性（15分） | 资金支出手续是否完整 | 5 | 5 |
|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10 | 10 |
| 总分 |  |  | 70 | 66 |

（三）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方案》编制完成后，顺利通过国家环科院主持召开的审查会，31个项目成功纳入中央水专项项目库，获得2018年水专项资金下达6390万元。按照资金下达要求，编制单位完成《年度方案》的编制。《年度方案》共确定2018年中央水专项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四个，总投资8238.64万元，截至目前，已完工3个，在建1个。项目全部完工后，新增和改造污水管网10.7公里，新增粪便处理能力300吨/日，确保太平庄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预期可削减化学需氧量6390t/a，氨氮477.15 t/a，总磷413.7 t/a，总氮818.56 t/a。结合项目完成情况和群众满意度调查，《方案》和《年度方案》项目结果绩效自评打分情况见表3。

表3项目结果绩效自评打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本指标 | 具体指标 | 项目分值 | 自评得分 |
| 1 | 项目结果绩效分析（30分） | 效益情况 | 20 | 20 |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 | 9 |
| 总分 |  |  | 30 | 29 |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在项目涉及各县、区自我评价的基础上，经工作组抽查复核，并按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方案》和《年度方案》项目评价得分及等级项目自评得分95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方案》和《年度方案》编制和实施以问题为导向，紧紧围绕全面全市水环境质量，确保水质稳定达标大局，设计任务措施和工程项目，目标责任明确，实施后效果显著。《方案》顺利通过国家审查，项目成功入库，在地方财政十分困难的情况下，为我市争取到水污染治理资金6390万元，对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落实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相关责任单位严格落实污染治理责任，积极筹措资金，大力组织实施污染治理工程，有效遏制了断面水质退化趋势并较上年度实现好转。《方案》和《年度方案》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规范、管理严格、拨付及时，资金效益明显。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城乡基础设施短板需要补齐

我市现有的12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有11座建成于“十一五”末期，全市70%以上城镇污水处理厂急需新建、扩容。城镇污水管网收水不足，雨污分流不彻底，老旧破损严重。个别污水处理厂超负荷溢流和管网漏损河水倒灌进污水处理厂问题时有发生。我市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虽可以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要求，但受地表径流量的限制，仍为收纳水体的主要污染源之一，我市11座市县生活污水处理厂每日排放的40万吨尾水枯水期为受纳河流主要补给，最大时可达到地表径流的70%，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有待提高。

2.县区水污染防治资金缺口大

我市财力薄弱，当前我市对水质影响较大的污染均来自生活源，需要政府大量、持续投入资金实施治理，保障运维。由于资金缺乏，导致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环境整治等政府投入性项目推进十分困难，制约项目建设。

3.群众参与度不高

各级环保部门虽对水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广泛宣传，但力度不足，特别是农村地区群众对水环境保护政策、措施了解程度还不够，对水环境治理工作参与程度不高。

（二）意见及建议

水污染防治是重大的民生工程。建议市县财政、环保部门进一步加强通力合作，多渠道引导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大资金争取和支持力度，整合各方面资源，重点向水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倾斜，科学安排资金，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率和支持比例，确保实施一个、见效一个。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将作为各县区《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目标考核和下一年度中央水专项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附件：承德市2018年度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4月11日

附件:

2018年度（含以前跨年度项目）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主管部门 | 项目安排金额 | 绩效自评金额 | 自评结果 | 备注（下达资金文件号） |
| --- | --- | --- | --- | --- | --- | --- |
| 1 | 《承德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修编和《承德市水污染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项目 | 市环保局 | 28 | 28 | 优 | 承财预[2018]17号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合计 |  |  | 28 | 28 |  |  |